

附件 1:

2021 年度

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 二、其他收入
-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
-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
- 五、基本支出
- 六、项目支出
- 七、“三公”经费：
- 八、机关运行经费
-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 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政策，落实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强国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外资企业授权登记。加强对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登记事中事后监管、信用监管。

（三）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加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的整合和建设，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不正当竞争、传销、违法直销、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等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

（五）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检工作，落实质量分级、质量安全追

溯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督管理，产品防伪监督管理，纤维质量监督管理。

（六）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加强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七）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安全重大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开展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政府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九）负责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团体标准制定和企业标准化工作。协调组织参与国际、国家、行业

和地方标准化活动。组织开展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一) 负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 规范检验检测市场, 完善检验检测体系, 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二) 负责管理认证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三)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开展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 负责与专利商标相关的保护知识产权。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专利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指导实施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十五)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 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 监督、指导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十六)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十七) 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制度。

(十八) 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 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 18 个机构，机构设置为：办公室、人事科、法规科、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执法稽查科、知识产权科（广告监督管理科）、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经济合同监督管理科、质量技术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食品生产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党建工作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2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33.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3.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9.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1.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69.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1.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2.94
	30			61	
总计	31	2,192.56	总计	62	2,192.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21.0 8	2,020.0 3					1.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0.2 2	1,789.1 7					1.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90.2 2	1,789.1 7					1.05
201380 1	行政运行	1,144.7 5	1,144.7 5					
201389 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5.47	644.42					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2	4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02	44.02					
208050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2	44.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89	6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89	68.89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68.89	68.8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0	8.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0	8.00					
216999 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95	109.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95	109.95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109.95	10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69.62	1,684.74	384.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3.75	1,453.87	379.8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33.75	1,453.87	379.88			
2013801	行政运行	1,144.75	1,144.75				
2013803	机关服务	4.90		4.9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84.11	309.12	37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2	4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02	44.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2	44.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89	6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89	68.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89	68.8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8.00	5.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8.00	5.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8.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95	109.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95	109.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95	10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	2,02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1,827.80	1,827.80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 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44.02	44.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89	6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3.00	13.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95	109.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0.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3.67	2,063.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4.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1.13	81.1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4.7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44.80	总计	64	2,144.80	2,14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63.67	1,683.69	379.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80	1,452.82	374.9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27.80	1,452.82	374.98
2013801	行政运行	1,144.75	1,144.7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83.05	308.07	37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2	4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02	44.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2	44.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89	6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89	68.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89	68.8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8.00	5.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8.00	5.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8.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95	109.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95	109.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95	10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 出	1378.28	302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290	307	债务利息及 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6.69	30201	办公 费	188.5	30701	国内债务 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9.58	30202	印刷 费	3.27	30702	国外债务 付息	
30103	奖金	119.91	30203	咨询 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9
30106	伙食补助 费		30204	手续 费		31001	房屋建筑 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6.72	30205	水费	0.59	31002	办公设备 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4.08	31003	专用设备 购置	11.9
30109	职业年金 缴费	44.02	30207	邮电 费	2.57	31005	基础设施 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缴 费	68.89	30208	取暖 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 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 及软件购置 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7.18	30211	差旅 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 金	109.95	30212	因公 出国 (境)费 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 (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	15.35	30214	租赁 费		31011	地上附着 物和青苗补 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6.7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7				
人员经费合计		1,381.79	公用经费合计				30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
表
金额单
位：万
元

部门：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10	12.10		12.10		11.20		11.20		1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档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1. 基层工商所建设资金 2. 2020 年市级执法专项经费 3. 市场监管专项执法资金 4. 食品抽检项目资金 5. 珲马铁路煤检中心工程项目资金 6. 服务业发展省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49	500.49	384.87	10	76.89%	10	
	其中: 财政拨款	336	336	336	—	99.99%	—	
	上年结转资金	164.49	164.49	48.87	—	29.71%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场监督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批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案件按时完结率	10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市场经济发展	效果 明显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社会对食品安全的重视度	效果 明显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实现健康发展	效果 明显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指标 1: 维护市场稳定和 消费者权益	效果 明显	100%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效果 明显	100%	10	10	
	总分					1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2021.08 万元、2069.6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7.96 万元、1.89 万元，增长（降低）-3.71 和 0.09 %。主要原因：本年度经费紧张，省专项经费减少导致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21.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0.03 万元，占 99.9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1.05 万元，占 0.0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069.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4.74 万元，占 81.4 %；项目支出 384.88 万元，占 18.6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381.79 万元，占 82.01%；公用经费 302.95 万元，占 17.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020.03 万元、2063.6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9.53 万元、10.03 万元，增长- 3.78%和 0.48%。主要原因本年度经费紧张，省专项经费减少导致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63.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1%。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03 万元，增长 0.48%。主要原因：因疫情影响，防疫工作加重日常经费支出上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63.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7.8 万元，占 88.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44.02 万元，占 2.13%；卫生健康支出支出 68.89 万元，占 5.4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支出 13 万元，占 0.63%；住房保障支出 109.95 万元，占 5.3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4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5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年初预算为 120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决算数大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支出大于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 43.66 万元，支出决算数 30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3%，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防疫工作加重日常经费支出上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44.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机关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产生的养老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大于预算数。

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有申请财政拨款预算。

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1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9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小于预

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3.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81.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0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了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占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6 %，主要原因是压缩了相关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1.2 万元，主要是执法车辆燃油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压缩了相关开支：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以上本单位不涉及。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以上本单位不涉及。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服务业发展省专项资金项目等 6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84.87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机构下划后续信访问题处理经费项目资金；基层工商所建设资金；2020 年市级执法专项经费；市场监管专项执法资金；食品抽检项目资金；琿马铁路煤检中心工程项目资金；服务业发展省专项资金共 6 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 分。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如下：本年度预期目标保障市场监督管理工作顺利开展基本完成。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2.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3.66 万，增长 593%，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防疫工作加重日常经费支出上升。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珲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